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询价通知书示范文本（货物类）
（2026 年版）

项目名称：旌德县高铁新区小学录播教室设备
采购及安装

项目编号：JDX-CG-XJ-2026007

采 购 人：旌德县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旭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

使用说明

为促进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进行，进一步优化安徽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采购文件编制质量和采购工作效率，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制定《安徽省政府采购文件示范文本》（以下简称《示范文本》），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中推广使用。

一、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安徽省的政府采购项目。

二、落实世行营商环境指标情况

1.《示范文本》引导电子化方式提供和获取材料，无需提供纸质材料。对于供应商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其再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2.《示范文本》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联合协议》等格式，帮助采购人更好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方便市场主体制定更有竞争力的投标策略。

3.《示范文本》便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落实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履约保证金。对于收取的履约保证金，采购合同中约定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提醒采购人不应逾期退回。

4.《示范文本》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明确约定双方的违约责任。对于因采购人原因导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示范文本》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便于供应商通过网上询问、质疑等多种途径反馈诉求，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利。

6.采购人在制定采购需求时应充分考虑世行营商环境指标中的性别平等指标，如市场准入、获得经营场所、市政设施接入、劳动力、获得金融服务、国际贸易、税收、市场竞争、化解商业纠纷等方面的性别平等。

三、填写规则

1.条款中以空格和下划横线“__”形式标记的部分，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填写的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根据国家和安徽省有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进行具体化填写，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或下划横线“__”中用“/”标记。

2.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确定的选项。编制采购文件时，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不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

四、提示条款

《示范文本》中“（）”形式标记的红色斜体内容，属于提示编制采购文件的注意事项，采购文件发出前，有关提示内容应予以删除。

五、合同文本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采购项目合同类型和特点，完善项目采购合同。

六、响应文件格式的统一与简化

1.为便于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便于询价小组评审时统一标准，《示范文本》对适宜的内容提供了统一的响应文件参考格式，尽可能对格式中需要填列的内容进行了简化，尽可能减少了格式中需要签字、盖章的要求。

2.《示范文本》第二章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列条款号与“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序号一一对应。

七、实施及修改

请各采购代理机构认真组织好《示范文本》的推广使用，使用中有任何意见建议，请及时与安徽省财政厅采购处联系。我们将及时总结经验，以进一步修订完善《示范文本》并协同推进其规范运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文件等更新情况或项目具体特点，对示范文本适当进行更新或调整。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2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5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0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90

第一章 旌德县高铁新区小学录播教室 设备采购及安装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旌德县高铁新区小学录播教室设备采购及安装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xuancheng.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DX-CG-XJ-2026007
2. 项目名称：旌德县高铁新区小学录播教室设备采购及安装
3. 预算金额：530000.00 元
4. 最高限价：53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主要内容：嵌入式录播工作站、全高清录播系统等。详见采购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接采购通知 45 天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7 月 23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每天上午 8 时至 12 时，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xuancheng.gov.cn>，以下不再赘述）

方式：本项目在线下载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须登录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主体登录”根据相关操作提示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获取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8:00-12:00，14:30-17:30）拨打服务热线（非项目咨询）：0563-2616639。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29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7 月 29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标段（包别）划分：1 个包

2. 响应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响应保证金。

3. 本项目需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经充分的采购需求调研，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第三项（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之规定，将存在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等问题，故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具体原因如下：经广泛了解，本项目采购的货物部分生产厂商属于大型企业，故未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的限制。如中小企业有质疑，可以于本公告的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可按采购文件约定方式提出询问或质疑；

本项目所属行业：详见采购需求，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执行。

4. 采购项目的项目介绍、数量、规格描述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5. 供应商关于电子招投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投标人操作手册》；供应商关于不见面开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宣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6. 本公告同时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宣城市人民政府网、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旌德县教育体育局

地 址：旌德县旌阳镇西门外 108 号—2（高铁新区小学往西 30 米）

联系人：喻先生

联系方式：136356346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旭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宣城市旌德县旌阳镇旌阳桥东边

联系人：董先生

联系方式：18956366111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旌德县财政局

地 址：旌德县旌阳镇西门北路 18 号

联系方式：0563-8603790

4.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喻先生

联系方式：136356346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1	采购人	详见“询价公告”
1.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询价公告”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详见“询价公告”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或不召开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注：如供应商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6 年 7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 个包
		供应商对多个包进行报价的成交包数规定：_____
10.1	询价有效期	<u>60</u> 日历日
11.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之内完成解密。如遇意外情形，按《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项目操作规程（试行）》中第三章“意外情形”中规定处理。

16.1	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10%</u>。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u>/</u>%。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u>%。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16.5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适用于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项目)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皖财购〔2025〕1481号)的规定: (1)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20%。(2)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geq 80\%$,所有产品价格扣除20%。(3) 符合本国报价扣除条件的供应商应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样式见投标文件第十二章)或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证明文件。
17.2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委托询价小组确定 ☐采购人确定
20.3	随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原因进行价格扣除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报价; (4)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如有) (5) 项目采购文件; (6) 成交供应商响应的《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21.1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书面 ☒数据电文

22.1	告知询价结果的形式	☒ 供应商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 询价现场告知									
23.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 免收 ☐ 合同价的___% ☐ 定额收取: 人民币_____元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险 ☐ 保函									
		(3) 收取单位: _____ (4) 收取账号: _____ (5) 退还时间: _____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4.1	代理费用	(1)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成交供应商 (2) 收取方式: 转账/电汇 (3) 收费标准: 采购代理服务费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为计算基数, 按下表的收费标准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中标（成交）金额（万元）</th><th>收费费率</th><th>备注</th></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上 500 以下</td><td>1.1%</td><td>不足 6000.00 元</td></tr> <tr> <td>100 以下</td><td>1.5%</td><td>按 6000.00 元收取</td></tr> </tbody> </table> (4) 收取单位: 名称: 安徽旭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安徽旌德农村商业银行和平路支行	中标（成交）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备注	100 以上 500 以下	1.1%	不足 6000.00 元	100 以下	1.5%	按 6000.00 元收取
中标（成交）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备注									
100 以上 500 以下	1.1%	不足 6000.00 元									
100 以下	1.5%	按 6000.00 元收取									

		账 号：20010096305966600000011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报价时应该考虑此项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的单价、合价与总价中，不单独报价，供应商在响应报价时应予以考虑该项费用支出。
25.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7.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同时发送一份与书面质疑内容一致的质疑电子版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邮箱；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方式提出质疑的，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操作手册。（为保证质疑的及时处理，请质疑人在发出质疑后及时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联系确认。） 接收部门：安徽旭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旌德县教育体育局 联系电话：18956366111、13635634610 联系邮箱：13966230111@163.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宣城市旌德县旌阳镇旌阳桥东边、旌德县旌阳镇西门外 108 号—2（高铁新区小学往西 30 米）
28.1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构成本询价通知书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

		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询价通知书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询价及响应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询价公告、询价邀请、供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和标准、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成交供应商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成交供应商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4、供应商关于不见面开标的相关规定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xuancheng.gov.cn）-服务指南-服务规范-《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试行）》。
28.2	落实节能环保政策	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即给予获得证书的相关产品加分或作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或中国政

		府采购网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的名单，未提供的不享受加分或作为未实质性响应。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28.3	履约补偿	采购人应依法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及时签订采购合同，自觉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及时组织履约验收。中标（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第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标（成交）供应商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应明确约定违约责任条款，如有延期返还履约保证金、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补偿。不按合同约定返还履约保证金、支付政府采购款项的，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予以赔偿或补偿，合同没有约定的，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支付逾期利息作为赔偿或补偿。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采购人应与供应商充分协商，给予合理补偿。

二、供应商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供应商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询价通知书。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响应无效**。

1.5 若询价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报价，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政府采购，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

金额占到联合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5.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费用

不论询价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询价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询价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询价通知书构成

5.1 询价通知书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询价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供应商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询价通知书第四章。

5.4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通知书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询价通知书的澄清与修改

6.1 供应商如对询价通知书内容有疑问，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时对询价通知书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询价通知书，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提交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询价通知书（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供应商可提交其中某一个或多个分包的响应文件，成交包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7.2 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的分包询价通知书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所参与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参与包别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7.3 无论询价通知书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询价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响应文件均用中文表述。供应商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询价通知书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构成

8.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询价通知书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供应商应提交询价通知书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供应商对同一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响应方案。

9. 报价

9.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询价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除询价通知书中另有规定外，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报价中。

9.3 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文件，**响应无效**。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询价有效期

10.1 询价有效期为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询价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2 在询价有效期内，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询价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无效**。

10.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询价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也可以拒绝延长询价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1. 响应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1.1 供应商应当在询价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1.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响应无效**。

11.3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2. 询价小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询价小组，负责本项目评审工作。

13. 响应文件的评审

1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询价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询价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初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初审依据。

13.2 响应文件的评审是指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3.3 供应商授权代表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

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4. 终止询价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1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5.1 询价小组将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2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询标）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电子签章）。

如有询标，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询价小组询标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6. 成交候选人的推荐原则及标准

16.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报价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

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6.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供应商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提供相同品牌相同型号产品的不同供应商，以其通过评审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报价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由询价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16.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型号相同的，按第 16.2 款规定处理。

16.4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任何调整。评审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询价小组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候选顺序。

16.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

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询价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6.6 同时符合 16.1 和 16.5 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审价为响应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7.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供应商

17.1 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17.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经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询价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17.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成交，且

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18.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询价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询价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询价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19. 保密要求

19.1 评审应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成交结果公告

20.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询价小组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询价通知书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0.2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成交公告。

20.3 成交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成交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

21. 成交通知书

21.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2. 告知询价结果

22.1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成交供应商本人的排序。

22.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3. 履约保证金

23.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3.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 代理费用

24.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5. 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5.2 询价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5.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6. 廉洁自律规定

26.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6.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

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27.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27.1 供应商认为询价通知书、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7.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询价通知书）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27.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2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供应商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

（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4. 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如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承诺函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

5. ★条款须满足或优于询价通知书要求，否则**响应无效**；非★条款由询价小组讨论后酌情评审。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 40%的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后方可支付，供应商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供货、

		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付至 100%。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旌德县境内.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签订合同后接采购通知 45 天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4	验收	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出厂检验由制造商及成交供应商负责，其余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必要时可以委托质检部门（或第三方专业机构）或有关业内专家进行验收。 货物在验收时，成交供应商应提供产品合格证书、响应时提供承诺函的★参数须具备法定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以及其他应由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必要文件。
5	售后服务及培训	★1、质保期：提供至少 3 年免费上门质保服务，且不低于厂家规定的期限；采购需求另有约定从其约定。 ★2、维修响应：供货方在接到用户电话后，在 2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 3. 现场培训：成交供应商在设备到货之后，在安装过程中进行现场讲解、操作、演示以及免费培训，让技术人员了解设备的操作方式、故障判断以及注意事项。 4. 集中培训：技术专家讲解与演示。该培训为免费培训，所需培训师资、食宿费、资料费、场地等费用均列入响应总价。

二、货物需求（以下★参数均须满足）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所属	是否	备注
----	------	----	----	----	----	----	----

					行业	为核心产品	
1.	▲4K嵌入式录播工作站	1、主机配置要求： 1）采用嵌入式架构设计，支持音视频信号采集、录制、直播、导播、跟踪、1vN 音视频互动、抠像、点播及 AI 课堂分析等功能集成一体化 2）采用标准机架式机箱设计，内嵌≥3 英寸彩色液晶触控屏，支持通过液晶触控屏控制录制开始、暂停、停止状态； 3）采用自主可控嵌入式 ARM 处理器，内置≥5 颗 ARM 处理器、≥1 颗 BPU 处理器，处理器总核心数≥22 核，内存总量≥12G； 4）内置≥2TB 硬盘，支持课程的本地录制及存储； 5）机身具备≥4 个 USB 端口（含 USB3.0 接口），插入 USB 存储设备后可导出录像资源； 6）支持 H.264、H.265、PCMA（G.711A）、PCMU（G.711U）、G.722、OPUS、AAC 音视频编码，视频输入格式支持 4K@30fps、1080P@60fps、1080P@30fps、1080P@25fps 等，视频编码格式支持 4K@30fps，视频输出格式支持 4K@30fps、1080P@60fps； 7）视频编码码率支持 256Kbps~40Mbps 可调；主码流（录制）支持 1Mbps~40Mbps 可调，副码流（导播）支持 256Kbps~4Mbps 可调； ★8）机身具备≥8 路 4K-HDMI 输入接口，具备≥3 路 HDMI 输出接口，支持 4K 信号输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9）内置音频采集模块，机身具备≥6 路凤凰端子 Linein 音频输入接口、≥4 路凤凰端子 Lineout 音频输出接口； 10）机身具备≥10 路 RS-232 控制接口（含 1 路控制面板接口）、≥2 路弱电供电接口； 11）机身具备≥1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网口，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 12）内置互动录播硬件模块、存储硬盘和独立的 AI 硬件分析模块等； ★13）主机内置独立的 AI 硬件分析模块，处理器及 AI 芯片核心数≥6 核，≥128GB 存储空间，实现课堂教学行为分析；（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4）支持 TCP、UDP、RTSP、RTMP、HTTP、FTP、MQTT、SIP 等网络协议；	1	台	工业	是	

		15) 内置抠像功能，支持自定义选取≥5 种背景取色； ★16) 内置 AIPPT 功能，打开 AIPPT 模式，前景为 HDMI 输入画面，背景为教师全景画面；关闭 AIPPT 模式，前景为教师全景，背景设备为 HDMI 输入画面；（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7) 内置录播软件具备≥7 路视频输入窗口、PVW 预监视频窗口和 PGM 播出窗口，支持 PVW+PGM 双导播控制； 2、内置 AI 硬件模块： 1) 内置 AI 硬件分析模块，实现对课堂教学行为的教室端本地化实时分析； 2) 支持内置 AI 硬件分析模块的功能自诊断，提供实时分析和人脸训练两种运行模式，支持远程控制 AI 模块运行模式切换； 3) 支持通过网页浏览器访问内置 AI 硬件分析模块，支持查看教师和学生实时分析界面，实现教师及学生行为分析，停止分析即可生成课堂分析报告； 4) 支持设定课程分析计划后自动执行分析，支持教师讲授、教师发言、课件操作、教师板书、教师巡视、学生听讲、学生应答、学生展示、学生读写、学生举手、生生互动行为分析；支持教师迟到、缺课、调课（或代课）、学生罚站、到课率、前排就座率、抬头率、趴桌率、话语讲授时长、课件讲授或操作时长、师生问答时长、教师巡视分析； ★5) 具备实时 AI 视觉分析能力，支持师生出勤率分析、课堂 S-T 教学行为分析、课堂教学模式 (Rt-Ch) 分析、教师动作分析、学生动作分析、教师巡视分析、教师巡视次数分析、教师巡视位置分布分析、站立学生位置分布分析，支持行为一致性、学生参与度、学生活跃度分析；（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	全高清录播系统	1) 支持音视频信号采集、录制、导播、直播、跟踪、抠像、摄像机电源管理、LED 显示屏控制等功能集成一体化设计； 2) 支持本地导播、网页导播及集控平台客户端导播等多种导播方式； 3) 支持电影模式、资源模式及“电影+资源”模式三种录制、直播工作模式，支持录制文件自动存储到相同路径下； 4) 支持显示系统运行的录直播状态、录像模式、	1	套	工业	否	

		跟踪状态、录像时间、硬盘空间、视频源启用状态、SDI 及屏幕 VGA 视频信号分辨率、电影模式画面分辨率、录制编码、录制帧率、I 帧间隔、直播地址等信息，提供独立的信息显示页面，支持单页面信息汇总呈现； ★5) 具备≥ 28种特效，无需手动编辑，支持推拉、覆盖、擦除等模式，特效过渡时间支持 0.5S、0.8S、1.0S、1.2S 可调；（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 具备≥ 16种画中画模式，包括左右大小、左右、平铺、三分屏、四分屏、全景等，具备画面交换功能，支持画面快速对调； ★7) 支持添加台标、字幕、片头、片尾等，支持自定义设置字幕字号大小、颜色等，设置的字体颜色支持保存，可保存≥ 16种颜色；支持台标及显示位置设置，支持仅电影模式显示台标；支持图片、视频等格式片头、片尾添加，片头、片尾时间支持 1s~5s 可调；（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8) 支持自定义开启双 VGA 探测、双分屏跟踪功能，支持自定义设置自动跟踪的教学大屏信号源； ★9) 支持磁盘格式化、磁盘满载后支持停止录像和覆盖模式两种可选；支持对设备异常断电造成损坏的视频文件进行修复；（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	4K 高清摄像机	1) 采用$\geq 1/2.5$ 英寸 CMOS，有效像素≥ 850 万； 2) 镜头：≥ 12 倍光学，$f=4.4\text{mm}\sim 52.8\text{mm}$，$F1.8\sim F2.6$，数字变焦：$\geq 16$ 倍； 3) 最低照度：$\leq 0.5\text{Lux}@ (F1.8, AGC ON)$； 4) 数字降噪：2D&3D 数字降噪； 5) 支持水平、垂直翻转，水平视场角 $71^\circ \sim 8.2^\circ$，垂直视场角 $42.7^\circ \sim 4.5^\circ$，水平转动范围$\pm 170^\circ$，垂直转动范围$\pm 30^\circ$，水平转动速度范围 $1.61^\circ \sim 76^\circ /s$，垂直转动速度范围 $0.5^\circ \sim 15^\circ /s$； 6) 图像冻结：支持； 7) 预置位数量：≥ 255； 8) 视频编码标准：H.265、H.264、MJPEG； 9) 视频码率：32Kbps~51200Kbps； 10) 主码流分辨率：3840×2160、1920×1080、1280×720、1024×576 等；辅码流分辨率：1920×1080、1280×720、720×576、720×480、320	5	台	工业	否	

		×240 等；					
4.	摄像机协议管理软件	1、摄像机控制 ★摄像头方向调节，可以控制摄像机镜头进行上、下、左、右、左上、左下、右上、右下 8 个方位转动；镜头复位，可以提供镜头复位功能；焦距调节：镜头可以根据需求进行变焦调节；（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可在首页设置云台摄像机的预置位，以及一键恢复预置位； 3、可设置摄像机管理软件的语言； 4、可查看摄像机的视频画面，并可对摄像机进行控制； 5、可对摄像机的视频选项进行配置，包含视频制式、编码等级；第一及第二码流的编码协议、分辨率、码率、帧率、帧间隔、码率控制、码率波动等；	5	套	工业	否	
5.	导播控制台	1) 采用全铝合金机身结构，机械手感悬浮按键+背光提示设计； ★2) 具备≥40 种导播控制按键、≥1 个 PGM 窗口画面转场切换推子及 1 个四维摇杆支持通过四维摇杆实现摄像机云台控制、曲线变倍等；支持导播控制按键功能启用时，按键背光提示灯亮；（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 具备≥4 个导播控制旋钮，包含高清摄像机的镜头亮度、聚焦及光圈调节旋钮和导播画面转场速度调节旋钮 4) 具备≥6 个摄像机机位选择按键，通过按键可对接入摄像机机位进行手动选择切换，支持通过四维摇杆对选中的高清摄像机进行上下左右旋转、变倍、预置位等控制 5) 具备≥7 个摄像机预置位按键及预置位记忆设置按键，通过按键可为接入摄像机设定预置位，完成快速定位； ★6) 具备≥8 个主画面和≥8 个副画面切换控制按键，通过按键可对导播过程主副视频画面进行导播切换；（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7) 具备≥2 个特效切换按键，通过按键可控制画面采用预置特效或直切方式进行导播切换，可完成特效添加和去除；具备≥4 个画中画切换按键，通过按键可实现大小、左右、平铺及全景等画中画模式切换，可完成画中画添加和去除； 8) 具备主播（即 PGM）、备播（即 PVW）及同步按键，通过导播控制按键可实现 PGM、PVW 画面独立选	1	台	工业	否	

		择及画面同步控制等； 9) 设备自带 RS-232 协议控制串口、RJ45 网口、USB 接口及 reset 复位键等，支持供电、程序升级及录播导播控制；					
6.	AI 智能导播系统	1、自动跟踪：支持借助跟踪主机来控制摄像机的动作，并自动进行多机位的视频切换； 2、录像控制：可以控制录播机录像； 3、视频切换： 1) 可以直接切换视频画面； 2) 可以用深入浅出的效果切换两个画面视频； 3) 可以将视频画面显示为一大一小，以主画面为背景； 4) 可以将主副画面以对角线的形式显示在屏幕中； 5) 可以将主画面和副画面平铺显示；	1	套	工业	否	
7.	AI 跟踪主机	1) 采用嵌入式架构设计，ARM 处理器，内置图像跟踪和图像探测算法，支持教师、学生、全景和板书画面的自动跟踪和切换，实现全自动录播； 2) 采用标准机架式主机设计，机身具备 ≥ 2.2 英寸彩色液晶屏，支持通过液晶屏显示菜单，查询主机跟踪策略、探测算法、设备型号、控制面板等系统信息，支持查询主机运行温度、运行时间、探测流路数、机位选择等信息，支持设置主机和时间同步服务器 IP 地址、设置主机串口、重启及恢复出厂设置等； 3) 机身具备 ≥ 2 个控制接口， ≥ 1 路音频输入接口， ≥ 1 路音频输出接口， ≥ 1 路 HDMI 输入接口， ≥ 2 路 HDMI 输出接口； 4) 机身具备 ≥ 5 路 10/100/1000Mbps 网口；具备 ≥ 2 路 USB 接口（含 USB3.0）； 5) 机身具备 ≥ 4 个 10/100/1000Mbps 自适应 POE 供电网口，实现教师探测器、板书探测器及学生探测器接入；	1	台			
8.	AI 智能跟踪系统	1、教师图像标定：基础数据，可以设置教师跟踪的基础参数，包括串口名称、云台地址、探测源、跟踪源等；探测区域标定 2、学生图像标定：基础数据调试，可以设置学生跟踪的基础参数，包括串口名称、云台地址、探测源、跟踪源等；探测区域标定 3、板书图像标定：基础数据调试，可以设置板书跟踪的基础参数，包括串口名字、云台地址、探测源、跟踪源等；探测区标定	1	套	工业	否	

9.	图像探测器	1. 成像器件：1/3” 高清 CMOS； 2. 有效像素：1920(H)X1080(V)，2 mega pixel； 3. 信噪比：≥50db (AGC OFF)； 4. 网络接口：10/100M 网络自适应，RJ45 适配器，POE 供电； 5. 视频编码：H. 264 Main Profile，Baseline 编码 MJPEG 编码； 6. 电源：DC 12V、POE 供电； 7. 协议支持：TCP/IP，UDP，RTP，RTSP。	6	台	工业	否	
10.	图像定位系统	1、视频图像：可以显示跟踪机采集的静态图，同时可以设置检测图像的区域。 2、信息显示：可以显示通信、操作过程的一些状态信息。 3、轨迹显示：可以连续显示学生和教师的跟踪点。 4、连接 DSP：可以通过网口连接跟踪机。 5、获取图像：可以实时获取教师和学生的视频图像。 6、获取参数：可以获取跟踪主机里设定的跟踪区域的坐标参数。 7、修改区域：可以通过鼠标调整红色检测区域。 8、保存参数文件：可以把用户在控制界面上的所有设置保存到软件目录下的 ini 配置文件中。 9、显示区域：可以把内存中的参数加载到用户界面中显示出来。 10、恢复出厂设置：可以把跟踪机的参数，统一恢复为出厂的参数。	6	套	工业	否	
11.	音频处理器	1) 支持≥8 路全频 AEC 回声抑制功能； 2) 支持≥8 路平衡式话筒输入，≥4 路平衡式线路输入，采用裸线接口端子； 3) 支持≥6 路平衡式线路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 4) 支持 48V 幻象电源； 5) 支持≥1 路 3.5mm 通用无线麦接口，≥1 路 3.5mm 监听音频接口； 6) 具备用于软件设置/控制的以太网端口； 7) 支持以太网接口用于多台设备联机工作； 8) 具备串行端口用于第三方 RS-232 远程控制； 9) 具备信号路由功能，对音频信号进行切换和分配； 10) 提供 RMS 均值和 Peak 峰值两种电平表，监测当前音频信号幅度； 11) 信号处理模块具备：滤波模块：高通、低通；	1	台	工业	否	

		均衡器模块：10 段图示均衡；音频处理模块：智能降噪、限幅器、压缩限制器、噪声门、增益控制、反馈抑制；混音模块：智能混音、矩阵混音；具备延时模块。					
12.	吊装话筒	1. 频率范围：40-18000Hz，灵敏度：-35dB（18mV/Pa）； 2. 指向性：超窄； 3. 拾音角度：120°，最大声压级：132dB； 4. 阻抗：200Ω； 5. 信噪比：≥70dB； 6. 配 3 米线长，配 60-100cm 可伸缩金属吊杆。	8	支	工业	否	
13.	音频处理软件	1、自适应反馈消除功能（AFC）：支持采用自适应处理的方式对现场扩声系统的啸叫有效消除。 2、智能自动增益控制（AGC）：可自动提升和压缩话筒音量，使之以恒定的电平输出。 3、自适应噪声消除（ANC）：可根据环境的声场变化自动消除噪声。 4、自适应回音抑制（AEC）：支持音频数字处理过程，实现回音消除。	1	套	工业	否	
14.	双通道数字功放	1. 功放：1U 机箱，总功率（额定）2x100W+2x50W； 2. 信噪比（A 计权）> 90db； 3. 频响（-3dB）20H~20KHz； 4. 失真度 1000Hz 额定功率 <1%； 5. 最大功率 2x150W（失真度 10%）； 6. 声道系统 2.0+2.0，电源 ~220V ±10% 2A； 7. 功率 <300W（动态）； 8. 功放和电源总效率 >83%（50%额定功率时），功放开关频率 500KHz； 9. 双风道 双风扇；	1	台	工业	否	
15.	线阵列音箱	1. 音箱：最大功率 60 W、额定功率 30 W； 2. 声压级：1 W（1 kHz，1 米）时，92 dB（SPL），有效频率范围（-10 dB），190 Hz 至 18 kHz； 3. 开放角度 1 kHz/4 kHz（-6 dB），水平 210°/132°，垂直 50°/22°，额定阻抗 6 欧姆；	2	对	工业	否	
16.	网络中控	1. 具备≥2 路 VGA 信号输入，≥2 路 HDMI 信号输入，≥1 路 VGA 信号输出并具有掉线检测，≥1 路 HDMI 信号输出； 2. 具备≥4 路左右声道音频信号输入，≥1 路左右声道音频环出，≥1 路 MIC 输入，≥1 路 Line In，≥1 路 4 欧/16W 左右声道功放输出，≥1 路语音对讲输入，≥1 路语音对讲输出； 3. 具备≥6 个千兆网络接口；	1	台	工业	否	

		4. 具备≥ 1路串口用于连接控制面板，RS232 电平，≥ 1路串口用于连接读卡器，RS232 电平；≥ 1路串口用于连接投影机，RS232 电平；≥ 1路串口预留，RS232 电平；≥ 1路 console 调试串口，RS232 电平。 5. 数字量输入、输出，具备≥ 2路无极性输入，≥ 2路带电输入，≥ 2路无极性输出，≥ 2路带电输出。 6. 具备≥ 1路开关量输出。 7. 具备≥ 1路红外输出。 8. 具备两路 USB2.0 接口。 9. 低压直流输出具备≥ 1路 12V/1A 低压输出，≥ 1路 5V/0.5A 低压输出，≥ 1路 12V 电控锁控制输出； 10. 高压交流输出具备≥ 3路 220VAC 输出，电流分别为≥ 1路 3A，2 路 1A； 11. 采用嵌入式技术，ARM 处理器，可灵活配置端口、自定义使用模式。支持不低于 4×2 的视频信号输入输出；具备≥ 6路千兆交换机端口；具备语音与主控中心对讲； 12. 具备无线投屏功能，支持用户的手机直接连接中控并投射显示；内置功放，可满足小面积教室的扩音；带有强电控制端口，可以控制投影机、幕布或其他外设的电源。					
17.	电源 时序 控制器	1. 硬件部分： （1）可以为全部录播设备供 220V 交流电，电源输出端口：≥ 8路；输入电压：220VAC$\pm 10\%$；频率：50Hz；输入电流：$\leq 15A$；输出电流：每个端口：$\leq 10A$；总电流：$\leq 15A$。设备具备显示模块，实时循环显示设备的 IP 地址、输入电压、输出电流等相关信息。 （2）设备接口采用 RJ45 端口，通过网络可方便地将产品连接到控制平台，对设备进行远程控制。 2. 软件部分： （1）可以选择对接入每个端口的设备分别选择实施开启、关闭、延时开启、延时关闭、延时重启；对于延时操作，通过设备管理软件可以设置延时时间。 （2）支持在设备管理软件页面上添加定时任务。如设备“每天”“每周”“每月”进行“重启”“开机”“关机”等相关操作，都可通过页面进行设置和删除。	1	台	工业	否	

18.	录播计时系统	1) 录播教室内 LED 显示屏，专用 LED 铝合金喷塑框架结构； 2) 支持 RS-232/485 接口协议控制及多种波特率传输； 3) 支持显示红、绿、黄三色 16×16 点阵、32×32 点阵、字库 24×24 点阵汉字； 4) 支持与录播联动显示录播状态，提供≥6 种时间提示，如录播正计时和当前时间等； 5) 支持录播状态和时间采用双色显示； 6) 显示屏尺寸≥668mm×212mm×92mm。	1	套	工业	否	
19.	资源主机	1) 采用≤1U 机架式设计； 2) 内置高性能低功耗处理器，内存容量≥32GB； 3) 采用双硬盘设计，内置≥500GB SSD 系统盘及≥4TB 数据盘，内置≥2 个数据盘接口，支持硬盘容量扩展； 4) 内置≥2 路 USB 接口，≥1 路 HDMI 接口； 5) 内置≥4 路 2.5G 网络接口； 6) 支持教室端录播工作站的接入，支持集群部署。	1	台	工业	否	
20.	AI 循证系统	一、系统管理： 1、软件支持基于国产自主可控环境部署，实现基于课表的课程自动录制、直播、远程互动教学（专递课堂应用）、AI 课堂实时分析控制。 2、软件采用多级架构设计，支持自定义设置当前站点机构组织及创建子站点，支持上级站点批量控制子站点启用/禁用。 3、录播设备接入平台，实现自动转码、直播点播，支持电影模式和资源模式的点播和直播，支持多画面（含一分屏、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五分屏、六分屏）直播和点播功能，支持扫码观看直播、点播；支持查看公告及浏览资源等。 4、软件支持录播接入的设备进行管理及设备查看，具备独立的设备管理页面，支持一键跳转，支持国家重大事件发生时，一键将平台设置为灰色风格。 5、软件门户页面采用简洁风格设计，支持模块化引导功能，可按照教研模式进行模块化设计，可通过直观图标排列呈现系统模块，用户点击模块图标可跳转至对应功能页面；支持自定义设置门户导航目录，支持自定义设置各模块显示状态及对应的图标，支持门户页面功能模块展示形式同步设置到下级站点。 6、软件采用引用计数和垃圾回收技术，支持单	1	套	工业	否	

	条资源被多级平台共同调用，某处删除不影响其他站点用户使用，支持系统自动判断当每级站点都不需要此资源时再自动删除。 二、应用管理： 1、软件支持学情分析阈值设置，可新增、编辑及删除敏感词，支持管理员通过上传多位教师照片进行批量模型训练 2、软件支持汇总平台资源，对资源进行发布、删除、查看、编辑、推荐、AI 分析等，支持查看资源的观看记录，可查看每个资源观看的用户明细和时长；。 3、软件支持用户在点播观看视频时可通过系统提供的量表进行在线打分评价，支持自定义设置量表；支持用户对课堂视频录像进行量化评估 三、课表管理： 软件支持课表约课时控制录像、直播、聊天室、AI 课堂行为分析、直播评课、直播时移、手机端直播的功能开启状态，支持设置 5 种直播访问方式； 四、数据管理： 1、软件支持以图表形式直观显示各站点领导及教师数量，呈现各站点录播教室数量和 AI 录播教室数量，呈现各站点教学视频、教案、导学案和其他资源数量，呈现各站点个人备课、集体磨课、听评课及优课评选数量，呈现各科教学模式及教学行为应用占比等数据。 2、软件支持移动鼠标至相应图表呈现具体数值，如各类型录播教室数值 五、个人备课： 1、软件支持采用教案设计、导学案设计、教学资源、课堂实录、教学反思的科学化备课流程开展个人备课活动；个人备课的导学案设计支持向导式导学案模式及上传已有导学案模式，向导式导学案模式支持采用学习目标、重难点指导、导学过程设计的环节进行导学案设计。 2、个人备课过程支持课表约课，支持与已有课表关联，支持引用我的备课、我的收藏及案例池中的备课资源；支持以列表形式显示我的备课。 六、集体磨课： 1、软件支持磨课小组成员观看课堂实录，课堂实录支持多源观看，自由切换教师、学生及 ppt 画面，支持在线预览教案、课件等文档； 2、软件支持以图表形式直观显示新增集体磨课趋势和新增磨课资源趋势，可接近 7 天、近 30					
--	---	--	--	--	--	--

	天、本学期、本学年进行趋势查看。 七、在线听课： 1、软件支持管理员创建听课任务，支持教师选择任务中的任一课程视频即可开始听课； 2、软件支持将听课记录、量表打分信息生成电子听课本并归档保存，支持教师将有听课记录的电子听课本提交，教育管理者可看到每位教师的听课记录情况； 八、听评课： 1、软件支持创建录像评课(课例评课)、直播评课(在线评课)和实地评课(现场观摩)三种类型网络听评课活动； 2、软件支持同课异构对比，对任选两节教研课进行对比分析 3、软件支持开展听评课活动时，教研组可基于web端直接发起1vN音视频互动； 九、优课评选： 1、软件支持组织在线大规模优课评选活动，用户可在活动首页查看活动报名数量统计及活动进程情况。 2、软件支持管理员或组织者可自定义创建评选活动对参加评选的课程可以投票，根据投票结果排名。 十、视频教研： 软件支持会议室成员进行远程音视频交流，支持通过电子仿真白板进行板书 十一、优课中心： 1、软件支持按照资源发布时间、点赞数量和播放量，对资源进行排行展示。 2、软件支持用户开展个人备课，提供线上科学化备课流程，支持在教案设计的教学前期分析中内置分析维度，教师可基于内置维度进行教案的教学前期分析，支持在教学反思中内置维度，教师基于内置维度进行教学反思； 3、软件支持用户自定义主题与子主题资源分类，支持提交与发布资源。 4、软件支持以知识点系列形式组织微课专辑，自定义微课发布方式，支持在微课资源首页展示微课资源数量、点播数量； 十二、视频直播： 软件支持自定义直播开始、结束时间，设置直播评分量表；支持直播时移，直播开始后可拖动播放器时间轴回放直播； 十三、视频点播：					
--	--	--	--	--	--	--

	软件支持电影模式单画面点播/直播及资源模式多画面点播/直播，资源模式支持以 1/2/3/4/5/6 分屏方式同步播放 十四：学情分析： 1、软件支持呈现的课堂教学行为包括教室录播主机能自动识别的教师和学生行为。 ★2、软件支持教师查看每节课课堂实录，支持根据师生行为分析数据生成教学行为时序图，并基于教学行为时序图进行智能打点切片，可自动定位到课堂实录特定时刻，方便进行快速回顾教学环节；支持基于结构化课堂观察方法，自动进行 S-T 分析，分析每节课教学模式；如：讲授型、练习型、对话型、混合型；支持教师按照时间维度查看全班学生活跃度、行为一致性及参与度情况，以便调整自己的课堂节奏和教学设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软件支持校教学管理者根据学科、时间等自定义查询、导出相应教师长期(如近一年)的学情分析数据； 4、软件支持校教学管理者任选两位教师的课例进行同课同构、同课异构、异课异构对比 5、软件支持在课程页面上同时呈现教师画面、学生画面及教室端 AI 录播主机能自动识别的教师和学生行为数据，同步能够呈现课堂教学行为时序图和课堂学情时序图。 6、软件支持在课程页面上同时呈现教师画面和学生画面，同步能够呈现课堂场景统计数据和师生行为统计数据 十五、移动端 APP 及 H5 微信小程序： 1、软件支持通过手机 APP 发起直播，教师可自定义直播名称、学段、学科、访问权限及直播封面；直播过程中，教师可实时查看直播时长、在线观看人数等关键信息； 2、软件支持教师通过手机 APP、H5 微信小程序拍照或上传手机已有照片，进行个性化教师模型训练；训练完成后，系统会及时通知教师训练结果；系统支持对模型进行重新训练。 按学段、学科、年级等条件精确查找教研组，也能通过教研组名称或教师进行快速检索。 3、软件支持手机 APP、H5 微信小程序进行教学回顾，用户可选择回顾今日、本周或自定义时间的课程；提供课程讨论内容查看、课程评分浏览以及教学反思记录功能。					
--	---	--	--	--	--	--

21.	非编软件	1. 支持视音频剪辑、字幕和特技制作、LUT 滤镜、音频处理、轨道配音、智能唱词、资源管理、文件输出、分享发布等制作流程，支持无限轨编辑。支持不同帧率、不同格式、不同分辨率的混合编辑；兼容主流视音频格式，包括广播级 MPEG2I 帧（IBP 帧）、4KAVC-ULTRA、XAVC、PRORESS、AVC/H.264、HEVC/H.265、AV1/IDN/HD/HR，EDIUSGrassValleyHQX，PNG 压缩带通道的 MOV； 2. 支持颜色校正，提供亮度、色度、对比度、饱和度以及色域空间和曲线类型的调节；支持 LUT 滤镜资源库，可扩展；支持批量输出不同格式的媒体文件，用于节目播出、文件交换、多渠道发布；支持多类型字幕模板预置，可在线下载模板使用，实现模板扩展。	1	套	工业	否	
22.	交换机	1、固定端口：≥16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 2、交换容量：≥32Gbps 3、转发能力：≥23.8Mpps 4、模式切换：标准交换、网络克隆、汇聚上联、端口隔离。	1	台	工业	否	
23.	空气消毒机	1、包含箱体、过滤模块、杀菌消毒模块、感应模块、风机及控制模块等，壁挂式安装； 2、额定功率≤75W，额定循环风量≥535m³/h； 3、可屏显空气质量指数信息、风量、wifi、滤芯更换提醒等内容，可预设分时段运行； 4、机器配置初滤、HEPA、活性炭、光触媒、紫外灯及离子过滤等净化技术； 5、支持智能模式，可自动根据环境调节风量及风速，最高速档位运行噪音值≤68dB（A）； 6、设备依据 GB 4706.1-2005，通过家用或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要求； ★7、整机 PM2.5 过滤效率≥99.97%；设备针对肺炎克雷伯氏菌消杀率≥99.99%；针对铜绿假单胞菌消杀率≥99.99%；针对大肠杆菌消杀率≥99.99%；针对肺炎链球菌≥99.99%；针对支原体杀灭率≥99.99%；针对单纯疱疹病毒 HSV 消杀率≥99.99%；（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8、控制方式：同时支持遥控与 wifi 联网移动终端远程控制。	2	台	工业	否	
24.	LED 护眼教室灯	1、LED 教室灯为微晶防眩灯具，灯盘为金属材质，边框为铝材质。 2、LED 教室灯色温满足 5000±300K，显色指数满足 Ra≥90、R9≥50。 3、LED 教室灯功率≤40W，功率因数≥0.95，灯	24	盏	工业	否	

		具效能$\geq 90\text{lm/W}$，总光通量$\geq 3200\text{lm}$。 4、LED 教室灯颜色保真指数 $R_f \geq 90$，色域指数 $R_g \geq 99$，同时相对光谱图表现为“光谱齐全、连续性好”。 5、LED 教室灯空间颜色非均匀性≤ 0.002。 6、LED 教室灯光输出波形的波动深度($\%$)≤ 1，短期闪烁指数 $P_{st}^{LM} < 0.02$，频闪效应可见度 $SVM < 0.02$ 及闪烁危害检测结果符合无显著影响或无危害。 7、LED 教室灯噪声检测$\leq 10\text{dB}$。 8、LED 教室灯 LED 焊点与内部线温度$\leq 40^\circ$，驱动电源（控制装置）外壳温度$\leq 50^\circ$。 9、LED 教室灯发光面法线方向亮度(cd/m^2)，长边 $\gamma_1=60^\circ$ 角度内最大亮度(cd/m^2)与短边 $\gamma_2=60^\circ$ 角度内最大亮度(cd/m^2)检测值均≤ 6000。 10、LED 教室灯防触电保护试验结果通过。 11、LED 教室灯透光罩通过灼热丝试验无后燃。 12、LED 教室灯电磁辐射安全与灯具电源端传导骚扰电压试验通过。 13、LED 教室灯满足光谱透射比$>90\%$通过。 14、LED 教室灯浪涌性能符合等级 A。 15、LED 教室灯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等含量符合 GB/T26572-2011 电子电气产品中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及 GB/T 26125-2011 电子电气产品六种限用物质的要求。 16、LED 教室灯光生物安全检测结果符合无危险类，蓝光危害检测结果符合无危险 RG0，辐亮度 $LB \leq 5\text{W}/(\text{m}^2 \cdot \text{sr})$，同时照度 $E(1x) \leq 5000$。 17、LED 教室灯 LED 模块使用的灯珠总额定功率应为整灯额定输入功率的 4 倍以上。 18、LED 教室灯通过 50000 次开关试验(开关试验以 30s 开，30s 关为一个开关循环)。 19、LED 教室灯点灯 50000 小时后，光通维持率$>95\%$，最大色品空间不一致性<0.01，色容差<3。 ★序号 15-19 条款参数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5.	LED 护眼黑板灯	1、LED 黑板灯结构为一体化 LED 灯具，采用格栅加透镜光学防眩方式，主体采用铝型材质，表面做阳极氧化处理。 2、LED 黑板灯色温满足 $5000 \pm 300\text{K}$，显色指数满足 $R_a \geq 90$、$R_9 \geq 50$。 3、LED 黑板灯功率$\leq 40\text{W}$，功率因数≥ 0.95，灯具效能$\geq 90\text{lm/W}$，总光通量$\geq 3200\text{lm}$。	3	盏	工业	否	

		4、LED 黑板灯颜色保真指数 $R_f \geq 90$，色域指数 $R_g \geq 99$，同时相对光谱图表现为“光谱齐全、连续性好”。 5、LED 黑板灯空间颜色非均匀性 ≤ 0.002。 6、LED 黑板灯光输出波形的波动深度 (%) ≤ 1，短期闪烁指数 $P_{st}^{LM} < 0.02$，频闪效应可见度 $SVM < 0.02$ 及闪烁危害检测结果符合无显著影响或无危害。 7、LED 黑板灯须通过 2000H 机械加载 30 倍重量，灯具吊装、吊杆悬挂部件和固定系统无损坏、未产生变形。 8、LED 黑板灯 LED 焊点与内部线温度 $\leq 40^\circ$，驱动电源（控制装置）外壳温度 $\leq 50^\circ$。 9、LED 黑板灯发光面法线方向亮度 (cd/m^2)，长边 $\gamma_1 = 60^\circ$ 角度内最大亮度 (cd/m^2) 与短边 $\gamma_2 = 60^\circ$ 角度内最大亮度 (cd/m^2) 检测值均 ≤ 7000。 10、LED 黑板灯防触电保护试验结果通过。 11、LED 黑板灯透镜、电源外壳通过灼热丝试验无后燃。 12、LED 黑板灯电磁辐射安全与灯具电源端传导骚扰电压试验通过。 13、LED 黑板灯满足光谱透射比 $> 90\%$ 通过。 14、LED 黑板灯浪涌性能符合等级 A。 15、LED 黑板灯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多溴二苯醚等含量符合 GB/T26572-2011 电子电气产品中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及 GB/T 26125-2011 电子电气产品六种限用物质的要求。 16、LED 黑板灯光生物安全检测结果符合无危险类，蓝光危害检测结果符合无危险 RG0，辐亮度 $LB \leq 5W/(m^2 \cdot sr)$，同时照度 $E(1x) \leq 7000$。 18、LED 黑板灯通过 50000 次开关试验(开关试验以 30s 开，30s 关为一个开关循环)。 19、LED 黑板灯点灯 50000 小时后，光通维持率 $> 95\%$，最大色品空间不一致性 < 0.01，色容差 < 3。 ★序号 15-19 条款参数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6.	多媒体讲台	1. 参考尺寸：1140*820*990mm ($\pm 5mm$) 2. 材质：采用 $\geq 1.2mm$ 冷轧钢板；配置实木扶手，台面采用实木颗粒基材三聚氰胺板材质。 3. 采用冷轧钢板制成全封闭焊接机构，安全、防尘、防盗。 4. 显示器框、键盘托支持手动翻转。	1	张	工业	否	
27.	智慧	一、整体设计	1	套	工业	否	

	黑板 1. 整机屏幕采用≥ 86英寸液晶显示器。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整机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 2. 侧置输入接口具备≥ 2路 HDMI、≥ 1路 RS232（RJ45 形态）、≥ 1路 USB 接口。侧置输出接口具备≥ 1路音频输出、≥ 1路触控 USB 输出。前置输入接口≥ 3路 USB 接口（至少包含 1 路 Type-C、2 路 USB）。 3. 长时间无人使用屏幕可自动息屏，用户可通过整机内置触摸中控菜单进行开启和关闭，可自定义无人操作息屏时间间隔为 1 小时、2 小时。 4. 整机能感应并自动调节屏幕亮度来达到在不同光照环境下的不同亮度显示效果。此功能可自行开启或关闭。 ★5. 整机内置 2.2 声道扬声器，位于设备上边框，顶置朝前发声，12W 高音扬声器≥ 2个，上朝向 30W 中低音扬声器≥ 2个，最大功率≥ 84W，单个扬声器容积≥ 0.62L，最低谐振频率≤ 85Hz；整机内置麦克风声源定位算法，声源定位精度≤ 5度，可以识别回答问题的学生方位（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 整机系统支持智能画质调节，开启 AIPQ 功能后，播放视频即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当屏幕出现人物、建筑、夜景元素时，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锐利度、色调色相值、高光/阴影。 7. 整机前置按键支持自定义设置，可通过自定义设置实现前置面板功能按键一键启用任一全局小工具（批注、截屏、计时、降半屏、放大镜、倒数日、日历）、快捷开关（节能模式、纸质护眼模式、经典护眼模式、自动亮度模式）。 8. 整机配套教学应用 APP 可通过 wifi 直连技术，近场发现附近教学大屏设备，无需扫码、账号密码输入步骤，即可直接连接并登录教学大屏设备，基于统一身份认证机制可实现其他教学软件免登录操作。 9. 整机电磁干扰 ITE 达到国标 GB/T 9254.1-2021 Class B 等级要求，满足教学环境多电子设备共用，无需采取任何电磁辐射防护措施。 10. 整机书写面板采用防眩光全钢化防爆玻璃面板，面板的碎片状态、抗冲击性、霰弹袋冲击性能、耐热冲击性能均通过国家强制玻璃标准，表面应力≥ 100Mpa。					
--	--	--	--	--	--	--

	11. 整机听力模式下具备 AI 人声语言增强功能，支持三挡强弱调节，通过 AI 算法提取视频/音频中的语言进行效果增强，在不增加音量的情况下提升语言清晰度，扩声系统语言传输指数（STIPA）≥ 0.75。 12. 整机全通道侧边栏支持展示学校名称、设备班级、场地信息；整机全通道侧边栏快捷菜单包含如下小工具：批注、降半屏、截屏、放大镜、倒计时、日历、聚光灯、秒表、冻屏、倒数日、答题、节拍器。 ★13. 整机内置智能体 AI 图像生成功能，支持通过语音与大屏开展职业主题对话交互。大屏可同步生成对应职业形象，并将其转化为对话智能体实现双向对话交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4. 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可拍摄≥ 5000万像素的照片；整机内置非独立广角高清摄像头，视场角≥ 135度且水平视场角≥ 120度，支持输出 4:3、16:9 比例的图片 and 视频；在清晰度为 3840x2160（4K）分辨率下，支持 30 帧的视频输出，支持画面畸变矫正功能。 二、内置电脑模块 1. CPU：≥ 8核，≥ 12线程，主频$\geq 2.0\text{GHz}$，缓存$\geq 12\text{MB}$。内存：8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256GB 或以上 SSD 固态硬盘。 2. 机身采用热浸镀锌金属材质，采用智能风扇低噪音散热设计。具有标准 PC 防盗锁孔。 3. 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geq 10\text{Gbps}$。 4. PC 模块支持不断电情况下热插拔，以便快速维护或替换模块。 三、软件功能应用 1. 整机系统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超声、wifi 直连三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 2. 整机侧边栏内置朗读工具，通过整机麦克风监测教室中学生的朗读情况，支持反馈学生朗读音量大小。 ★3. 整机侧边栏内置自习工具，通过整机麦克风监测教室中学生音量大小，当学生音量大于阈值时，屏幕自动弹窗提醒进行自习纪律干预（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整机支持在无任何外部设备的情况下，实时录制用户朗读内容，识别用户声纹并进行统一身份				
--	---	--	--	--	--

		登录，登录后自动获取个人云端教学课件列表，打开教学白板软件时可跳过软件自带登录步骤。 5. 整机内置交互式白板软件支持课件多人在线协同编辑，支持以链接的形式进行课件分享、邀请协作，支持查看当前在线用户，针对邀请协同的用户可设置可编辑、可阅读权限，支持将 PPT 课件转化为交互式课件进行协同编辑。 6. 整机白板软件支持智能图表绘制，可将手绘表格转化为智能表格，形成表格对象后表格中书写区域可根据书写内容自适应调整大小，支持将表格外书写内容一键拖动到表格中。 7. 整机侧边栏内置智能语音转文字工具，将整机内置麦克风拾取的语音进行文字转译，以悬浮字幕形式将转译文字显示在屏幕上。 8. 支持通过悬浮球调起元素周期表，支持对不同类别元素进行颜色区分，可通过点击对不同元素进行分类展示，展示样式支持按原子数/原子结构/相对原子质量/电子构型配置元素方式进行调整。 9. 整机内置交互式白板软件支持汉字语音测评功能，通过整机拾音麦进行用户声音采集分析，判断用户发音是否标准。					
28.	智能操作笔	1. 一体化笔型设计，笔身长度$\leq 17\text{cm}$。 ★2. 笔身配置不少于五个按键，具备上下翻页，智能语音，远程聚光灯/放大，书写颜色切换，兼顾触摸书写以及远程操控的握持姿态（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 支持按键唤醒语音识别功能，可直接通过语音打开已安装的应用，可直接通过语音调用网络搜索引擎搜索查询相应资料，可进行语音转写输入，支持语音控制屏幕黑屏、亮屏，音量大小调整，返回桌面，截屏，关机等操作。 4. 支持白板软件内，通过语音控制：切换书写、擦除、选择模式，最小化返回桌面，打开板中板，清空书写批注等操作。	1	套	工业	否	
29.	高清数字壁挂式展台	1、箱体采用金属冷轧钢材质，三折叠式底板； 2、CMOS 1300W 像素感光镜头，分辨率不小于 3840*3104；摄像头部分带保护镜片密封，防尘防水； 3、支持四级调光，解像度：$\geq 1200\text{TV 线}$； 4、单根 USB 4 米线实现展台模组直出供电、高清数据传输需求； 5、配有开启视频展台、调取 PPT、视频录屏录像	1	套	工业	否	

		并可选择区域、图像对比、快速抓图、一键桌面、一键退出等 8 个一级快捷功能键且均有中文对应标注； 6、通过软件视频展示可以实现动态即时旋转，视频显示内容能够以鼠标所在点为中心，实现画面 360° 手势旋转； 7、批注栏可隐藏和打开；可左右功能栏移位互换； 8、支持聚光灯模式，聚光区域可进行自由拖动并调节画面大小； 9、支持故障检测辅助功能，支持软件系统一键复原。					
30.	学生桌椅	参考尺寸： 课桌：600mm*400mm*18mm，高 670-790mm（±5%） 课椅：坐板长 380mm*宽 390mm*厚 50mm，靠背长 400mm*高 235mm*厚 40mm，座高 380-460mm（±5%） 1、桌面材质：采用 PP 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封边密度板（表层贴面）无接头，抗压、耐磨、耐冲击，桌面带有鸭嘴边、笔槽设计。 2、课桌连接调节方式：课桌上下套管采用内六角螺栓连接方式可五挡调节高度，每档调节高度 30mm。 3、椅面材质：采用一次性中空吹塑塑料成型，表面耐磨、耐划伤、抗污抗老化、抗压抗冲击。 4、课椅连接调节方式：课椅上下套管采用内六角螺栓连接方式可五挡调节高度，每档调节高度 20mm。 5. 桌斗：采用冷轧板一次冲压成型，高 150mm*长 450mm*深 300mm（±5%），厚度≥0.5mm。	48	座	工业	否	
31.	办公椅	橡胶木材质。	2	把	工业	否	
32.	显示器、键鼠	显示器尺寸不小于 23.8 寸，配无线键鼠。	2	套	工业	否	
33.	观摩室电视机	不小于 55 寸	2	台	工业	否	
34.	导播操作台	1、参考尺寸：≥1800*800*750mm； 2、材质：桌面采用密度板木纹颜色，主体钢构框架采用≥1.2mm 厚冷轧钢板；侧板及其他部分采用≥1.0mm 厚冷轧钢板。	1	张	工业	否	

35.	观摩椅	1、规格：座椅间距 $\geq 900\text{mm}$ （含座椅），规格为：980mm（高） $\times$ 580mm（中心距） $\times$ 730mm（深）（ $\pm 5\text{mm}$ ）。 2、座椅软垫采用高回弹定型海绵，外壳采用硬木七层弯曲木板外覆木皮。座板上设吸音孔。 3、座椅坐垫翻起采用弹簧+阻尼，翻起时无噪音、回弹到位。 4、扶手面板采用实木材质，表面喷环保聚酯漆。 5、金属件用冷轧钢板、管材冲压焊接成型，与地面固定采用 M10 $\times$ 80 拉胀螺栓隐藏在脚板内部。 6、座椅配置内藏式写字板。	30	座	工业	否	
36.	教室、观摩室空调机组	1、不小于 3 匹冷暖变频天井机 2、循环风量： $\geq 1380\text{m}^3/\text{h}$ 3、额定电压/频率：220V/50Hz 4、制冷量： $\geq 7500\text{W}$ 5、制热量： $\geq 9300\text{W}$	3	台	工业	否	
37.	矿棉板吊顶	1、标准 600*600 规格矿棉吸音板。 2、具有不燃性、隔热性、吸音性。 3、具体根据现场环境定制。	150	m^2	建筑业	否	
38.	生态吸音板墙面	1、1 米以下：采用轻钢龙骨配合吸音木条。 2、1 米以上：采用环保高性能聚酯纤维吸音棉所组成的吸声体。吸声系数高，吸声频率宽。 3、颜色等方面可根据学校需求定制。	190	m^2	建筑业	否	
39.	塑胶地板	1、采用耐磨耐压耐污防滑 PVC 环保地胶，表面经过抗菌处理，需对原地面进行找平处理； 2、环保无异味，防火指标达到 B1 级及以上； 3、地面标识整齐排列桌椅辅助线； 4、采用密实型底层复合工艺，耐磨层不低于 0.4mm，防水无缝隙焊接，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150	m^2	建筑业	否	
40.	隔音墙	墙面拆除与搭建，根据现场采用砖砌定制，符合国家标准。	32	m^2	建筑业	否	
41.	双层中空钢化玻璃观察窗	录播教室后面隔开独立观摩室，轻钢龙骨隔墙中间观察窗，轻钢龙骨结构，采用双层中空钢化玻璃，校园主题文化定制单透膜，单透膜根据校方提供的素材定制，配合观摩电视机，进行教学现场的观摩与评估。	8	m^2	建筑业	否	
42.	不锈钢踢脚线、	不锈钢踢脚线不少于 38m、不锈钢腰线不少于 38m，边缝压边。	38	m	建筑业	否	

	不锈 钢腰 线						
43.	暗门、 暗窗 户	根据现场门、窗大小采用生态板吸音定制，颜色与墙面相同。门 3 套，窗户 4 套。	7	套	建筑 业	否	
44.	综合 布线 及施 工改 造	配备音视频、网络布线中所需的 BNC 头、莲花头、AMP 水晶头、不锈钢地槽、联塑线管线槽等辅材，要求完成本设备配置表中全部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各种设备应连接无误、声音或图像清晰、信号切换准确无误、系统运行可靠。	1	项	建筑 业	否	

三、报价要求

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响应报价需包含设备及设备的运输、就位、安装及安装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调试等交钥匙工程的完整报价。该响应总价不随政策调整而变化，并为结算的依据，成交的响应总价除双方同意外结算时不因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四、其他要求

1、本次设备采购、安装工程，供货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如转包分包，使用方有权解除与供货方的合同。

2、本次采购，不得为已抵押或质押物，否则，一切后果由供货方负责。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询价通知书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二、评审方法

2.1 评审

询价小组对通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评审表如下：

评审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参加询价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	供应商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存在供应商须知正文第13.1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

			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适用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或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询价通知书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询价通知书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5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适用于合同分包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项目）	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6	其它落实	如有，见第一章《询价公告》	提供材料扫

	政 府 采 购 政 策 的 资 格 要 求		描 件 或 电 子 证 照，应完整 的 体 现 出 材 料 或 电 子 证 照 全 部 内 容。
7	本 项 目 对 于 联 合 体 的 要 求（ <i>适用 于接受联合 体参加询价 项目</i> ）	联合体参加询价的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1.5 条，且提供《联合协议》。	《 联 合 协 议 》 详 见 第 六 章 响 应 文 件 格 式。
8	其 他 特 定 资 格 要 求	如有，见第一章《询价公告》	提 供 材 料 扫 描 件 或 电 子 证 照，应完整 的 体 现 出 材 料 或 电 子 证 照 全 部 内 容。
9	响 应 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 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详 见 第 六 章 响 应 文 件 格 式。
10	授 权 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 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 定 代 表 人 参 加 询 价 的 无 需 此 件，提 供 身 份 证 明 即 可。详 见 第 六 章 响 应 文 件 格 式。
11	报 价	符合询价通知书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9 条要求	详 见 第 六 章 响 应 文 件 格

			式。
12	商务偏离情况	符合询价通知书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3	技术偏离情况	符合询价通知书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4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询价通知书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 供应商必须通过评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	(1) 报价$\leq$全部通过初审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 报价$\leq$通过初审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times 50\%$; (3) 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询价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上述第（1）项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	

		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	--	---	--

注：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询价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询价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询价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询价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旌德县高铁新区小学录播教室设备采购及安装

项目编号: JDX-CG-XJ-2026007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采购人）：旌德县教育体育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旌德县教育体育局（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 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旌德县高铁新区小学录播教室设备采购及安装

采购项目编号：JDX-CG-XJ-2026007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 40%的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后方可支付，供应商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付至 100%，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 40%的预付款【成交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后方可支付，供应商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履约地点：旌德县境内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旌德县教育体育局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5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1) 成立验收小组。合同履行达到验收条件的，甲方应当及时启动项目验收工作，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小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具体详细的采购项目验收方案，负责开展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甲方也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2) 开展验收活动。验收小组应当严格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参数、服务要求、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及供应商在验收阶段提供的佐证资料进行确认，对验收中出现有疑问的关键性技术参数乙方须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进行佐证，必要时可委托取得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其进行检测、认证。

3) 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包括：实施验收过程基本情况陈述，供应商的履约情况，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比较情况，验收结论性意见。验收小组所有成员应在验收报告单上签字，并对验收报告单内容负责。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不写明不同意见或者不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不另行

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验收结果。

4) 验收项目整改。未达到验收要求的采购项目，验收小组对合同双方书面提出限期整改意见，限期完成合格整改后，甲方向验收小组提出验收复查，通过复查，视为项目验收合格；否则为项目验收不合格。

5) 验收资料保存。项目验收完结后，甲方应当将验收小组名单、验收方案、验收原始记录、第三方专业检测报告、验收结果等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档案妥善保存。

6) 遵守保密协定。参与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所有人员应当签署保密承诺，严格保守项目验收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和商业秘密。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1)、交付期限：签订合同后接采购人通知 45 天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等工作，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且设备及软件无缝对接旌德县教育体育局综合应用平台及数据无缝对接市交警平台数据。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货物、数量、规格和参数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投标人若提供反冲洗水泵具有节能产品认证的，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可查询，符合验收要求。

3)、乙方交付的货物须确保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参数符合合同规定，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和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本次采购的货物，验收如有国家强制性验收标准的，必须按规定的标准验收。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对安装过程的全程监督，所有货物及安装材料进场，都应经过甲方及有关部门的认可。

(6) 履约验收标准：符合招标文件、采购合同及设计要求。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旌德县旌阳镇西门外 108 号一2（高铁新区小学往西 30 米）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旌德县教育体育局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旌德县旌阳镇西门外108号—2（高铁新区小学往西30米）	住 所	
联 系 人	喻先生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13635634610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

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3 个工作日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无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无
	指定现场	无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由乙方承担货物的保险费用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设备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保修期,质保期不低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总局和国家其他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按厂商服务承诺规定执行,国家规定标准低于厂商标准的按厂商服务承诺执行。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供货方在接到用户电话后,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无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预付 40%合同价款(采购人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预付款应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无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无

第二节 第 14.1（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质保期内
第二节 第 14.1（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 14.1（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设备及软件与现有平台无缝对接。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无
第二节 第 15.2（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0.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5（含 15 天）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赔偿金，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因有质量问题或正当理由、行业政策性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每逾期 1 天甲方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作为赔偿或补偿。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3%违约金。 2、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因有质量问题或正当理由、行业政策性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合同额减少，对乙方按合同变更额的 0.5%予以赔偿或补偿。变更增加合同额对乙方不予赔偿或补偿。因甲方原因导致中止或终止采购合同的，对乙方按合同额的 0.5%予以赔偿或补偿。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甲方根据对乙方造成的损失并由双方充分协商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3、乙方送交的货物经验收不合格，或验收后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乙方送交的货物经验收不合格，或验收后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包换或保修或包退，具体以甲方要求为准，并承担所有修理费用、调换或退货而产生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前款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不能修理或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4、乙方提前交货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在合同货款支付时一次性扣除）。 5、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质保和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依法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u>7、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不能补偿对方损失时，双方有权向对方追索实际损失的赔偿金。</u> <u>8、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乙方延迟履约，或者由于不可抗力原因影响甲方履约，可不执行违约责任条款，由双方协商解决。</u>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2）向旌德县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报价表

1-1 货物部分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2								
3								
...								
合计金额（元）								

1-2 服务部分（仅供参考，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 (元)
1				
2				
3				
...				
合计金额（元）				

1-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 _____
提醒： 1. 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 供应商应当根据“分项报价明细表-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 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 上表中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表 1-1 和表 1-2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 表 1-1 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 上述报价为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总报价为表 1-1 和表 1-2 合计金额之和），如

有漏项或缺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二、响应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询价公告和询价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询价通知书，包括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询价通知书，并对询价通知书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起遵循本询价通知书，并在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询价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响应文件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询价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询价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响应文件、谈判、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询价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偏离表

5.1 商务条款偏离表

经过认真研究本项目询价文件中所列商务条款,我方确认,除下列偏离表所列情况外,我方响应情况全部为“符合”。

序号	名称	询价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备注：可以填写相关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位置（页码）
1	付款方式			正偏离 / 负偏离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正偏离 / 负偏离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正偏离 / 负偏离		
4	验收			正偏离 / 负偏离		
5	售后服务及培训			正偏离 / 负偏离		
6	其他			正偏离 / 负偏离		
...						

备注 1. 供应商仅需列明存在偏离（包含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除列明的偏离外，视为全部符合询价文件商务条款要求。“符合”指与询价文件要求一致，“正偏离”指优于询价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低于询价文件要求。

2.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采购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6.2 技术规格偏离表

经过认真研究本项目询价文件中所列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我方确认，除下列偏离表所

列情况外，我方响应情况全部为“符合”。

序号	名称	询价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	响应文件的货物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	偏离情况	差异说明	备注：可以填写相关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的具体位置（页码）
1				正 偏 离 / 负 偏离		
2				正偏 离/负 偏离		
3						
4						
...						

注： 1. 供应商仅需列明存在差异的内容，除列明的差异外，视为全部符合询价文件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要求。“符合”指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正偏离”指优于询价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低于询价文件要求。

2. 本表填写时，询价文件的物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为询价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要求，响应货物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应据实填写，注意不得直接复制询价文件的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要求。

3.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询价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联合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或未组成联合体投标，不需此件；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请将此件制成扫描件上传）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报价，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报价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询价，代理人在项目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

4. 响应文件编制、提交工作和联合体在成交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 联合体成交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成交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_

七.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不允许合同分包或未采用合同分包的，不需此件；允许合同分包且供应商采用合同分包的，请将此件制成扫描件上传）

（一）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询价，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的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拟分包情况说明仅需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
2. 考虑拟分包合同金额的方便，供应商在填写最后承诺报价后，（第一次报价-最后承诺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上述表中拟分包合同金额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而不考虑措施项目清单和规费税金清单的金额改变。
3. 如询价通知书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供应商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否则**响应无效**。

（二）分包意向协议

供应商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

.....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八条规定，现就分包意向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本项目供应商为本项目总承包单位。

2. 在本项目询价阶段，总承包单位负责采购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参加项目的询价，代理人在项目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询价有关的一切事务，总承包单位与采购人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分别与各分包企业签订分包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各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供应商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

4. 成交后，本分包意向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分包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成交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与总承包单位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

分包意向协议中须约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项目内容及分包内容占合同金额比例。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询价，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制造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供应商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询价，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___/___。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___/___的，无需填写。
4. 供应商应当结合“一、报价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

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一、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询价邀请、采购需求及评审方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询价通知书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十三、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我方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备注
1						
2						
3						
4						
5						
...						
...						

备注：

-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
- 2、以上承诺情况（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如有服务内容，在备注中填写），将按约定随成交公告公示。
- 3、本页《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由供应商准确填写。

供应商公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